



2019

# 农村水利水电工作年度报告

水利部农村水利水电司

2020年6月

# 目 录

<b>一、投资情况</b>	<b>01</b>
(一) 农村水利投资情况	02
(二) 农村水电投资情况	05
<b>二、项目建设情况</b>	<b>07</b>
(一)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07
(二) 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08
(三) 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	09
(四) 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	10
(五) 农村水电建设	10
(六) 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	12
<b>三、农村水利水电强监管情况</b>	<b>13</b>
(一) 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13
(二) 建立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	14
(三) 开展大规模暗访调研和督查排查活动	16
(四) 着力强化社会监督	17

<b>四、农村水利水电扶贫及定点扶贫</b>	<b>19</b>
(一) 农村饮水安全	19
(二) 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20
(三) 农村水电扶贫	20
(四) 对口帮扶重庆市巫溪县	21
<b>五、农村水利水电管理与改革</b>	<b>22</b>
(一)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22
(二) 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	22
(三) 大中型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23
(四) 农村水电安全生产	24
(五) 农村水电绿色发展	24
(六) 小水电清理整改	25
<b>六、行业基础能力建设</b>	<b>26</b>
(一) 标准化工作	26
(二) 国际交流合作	26
<b>附件</b>	<b>28</b>
2019年发布的重要文件	28
农村水利水电司技术标准体系表	30
中国 19 处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	33

## 一、投资情况

2019年农村水利水电累计下达投资435.6亿元（其中中央投资320.8亿元，地方投资114.8亿元）。按照资金来源分，中央预算内投资222.3亿元，水利发展资金93亿元，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5.5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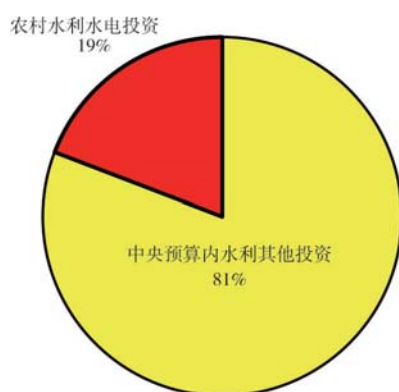
### 2019年农村水利水电投资下达情况

截止日期：2019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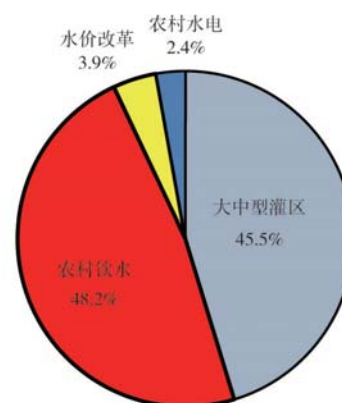
单位：亿元

序号	合计		中央投资			省级投资
			中央预算内投资	水利发展资金	可再生能源发展专项资金	
	435.6		222.3	93	5.5	114.8
1	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116.2	86	—	—	30.2
2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209.8	121.7	14.5	—	73.6
3	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	12.9	9.6	—	—	3.3
4	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	68.9	—	63.5	—	5.4
5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17.2	—	15	—	2.2
6	农村水电扶贫	5.1	5	—	—	0.1
7	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	5.5	—	—	5.5	—

2019年水利中央预算内投资占比情况



2019年农村水利水电各业务下达投资情况



## （一）农村水利投资情况

### 1.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2016—2019年，中央共下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补助资金265亿元，重点对贫困地区等予以补助，带动各地完成工程建设投资176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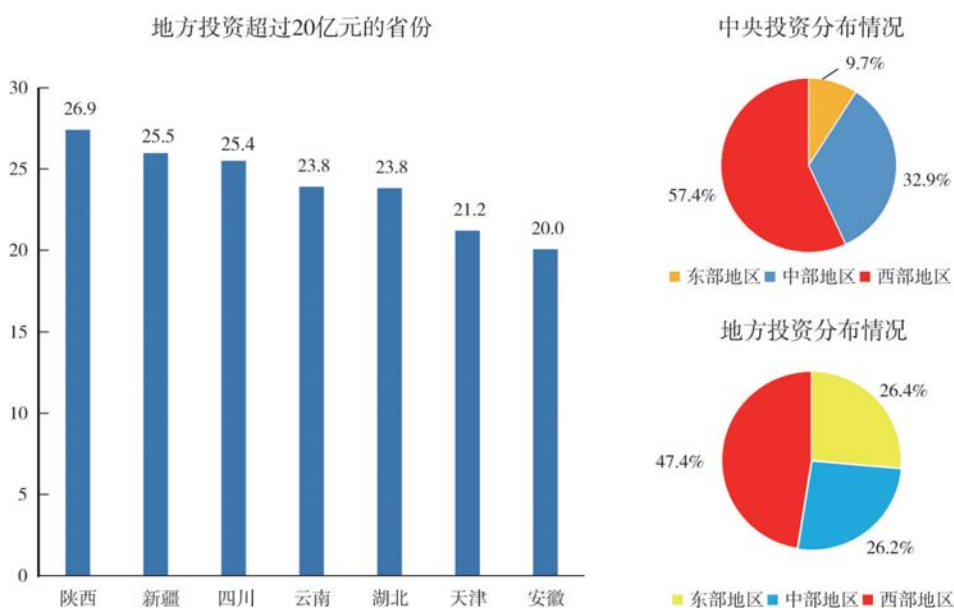
2019年中央下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补助资金121.7亿元，较上年增长59.5%；各地共完成工程建设投资553.7亿元，较上年增长5.8%。

投资	年份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中央补助资金(亿元)		30	37	76.3	121.7
各地完成投资(亿元)		243.1	439.8	523.1	553.7

2019年，东部地区河北、辽宁、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8个省份共落实中央投资11.8亿元，地方投资108.4亿元；中部地区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8个省份共落实中央投资40.1亿元，地方投资107.7亿元；西部地区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12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落实中央投资69.9亿元，地方投资194.7亿元。

2019年，水利部会同财政部首次将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经费纳入中

###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中央和地方投资情况



中央财政补助范围，下达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4.5 亿元。根据各地上报，2019 年全国共落实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经费 26.5 亿元，维修养护农村集中供水工程 9 万处，受益人口达 1.6 亿。

## 2. 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根据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全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实施方案（2016-2020年）》，规划安排全国 28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 404 处大中型灌区实施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规划总投资 589.5 亿元。2016-2019 年，累计安排 358 处大中型灌区，总投资 471.6 亿元，其中中央投资 35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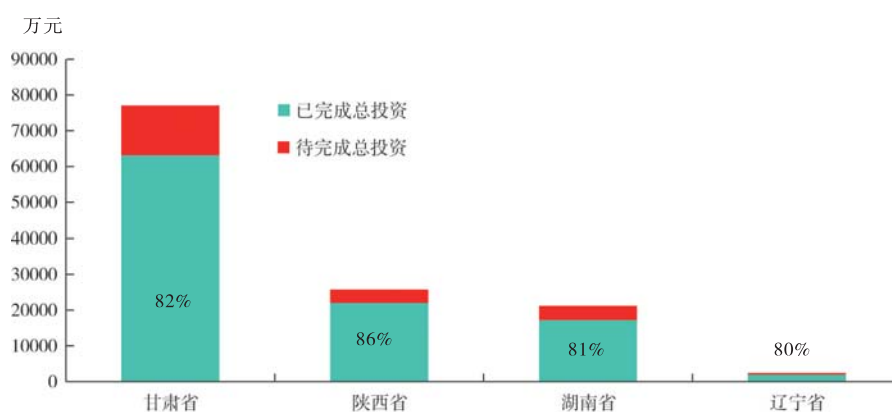
2019 年，安排河北等 18 个省（自治区）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 150 处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投资 116.2 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86 亿元，用于灌区骨干灌排工程改造及用水计量设施配套和信息化建设。

## 3. 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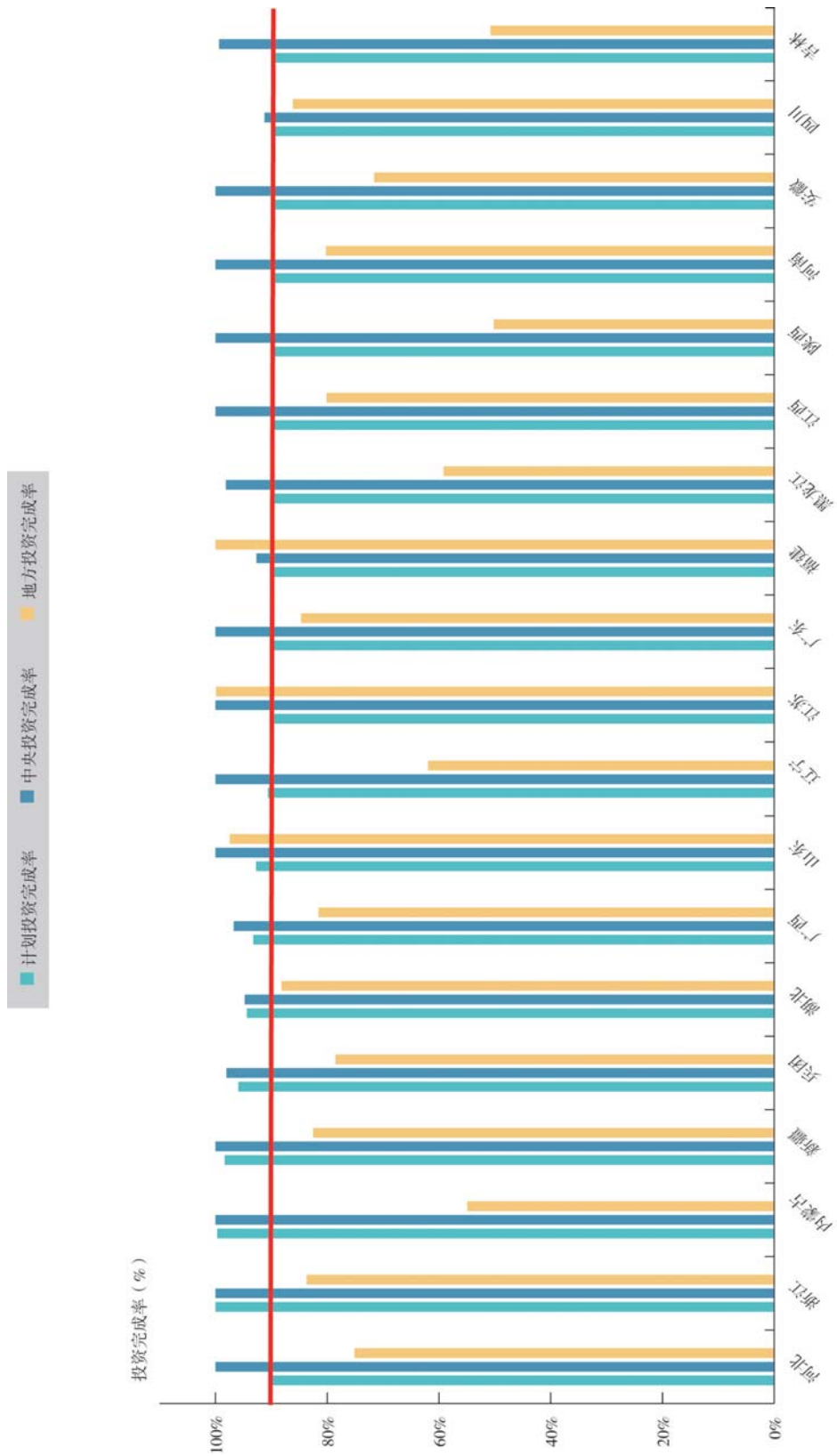
根据水利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1 年印发的《全国大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方案》，规划安排全国 24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251 处大型灌溉排水泵站开展以机电设备、金属结构及管道等为重点内容的更新改造，规划总投资 180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累计下达中央定额补助资金 117 亿元，规划投资已全额安排完毕。

2019 年，安排辽宁、湖南、陕西、甘肃等 4 省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计划 12.86 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 9.59 亿元。

### 2019 年度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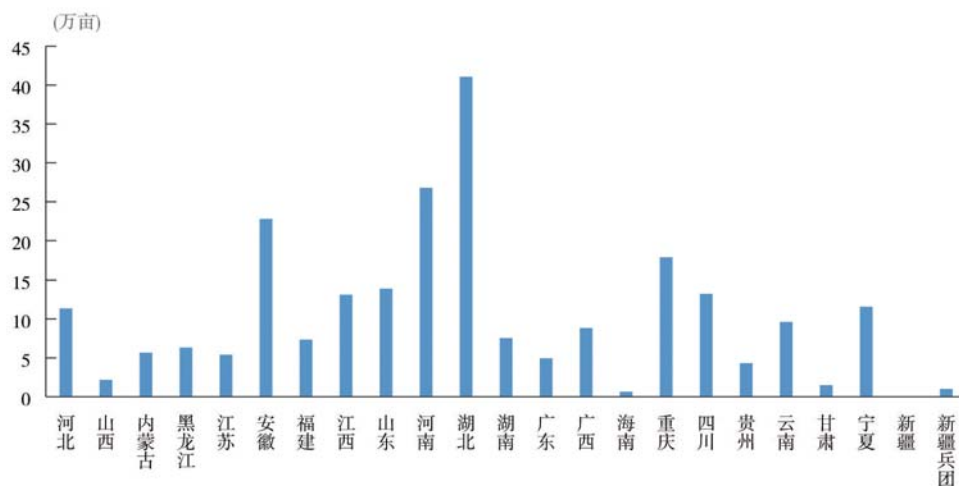
2019年度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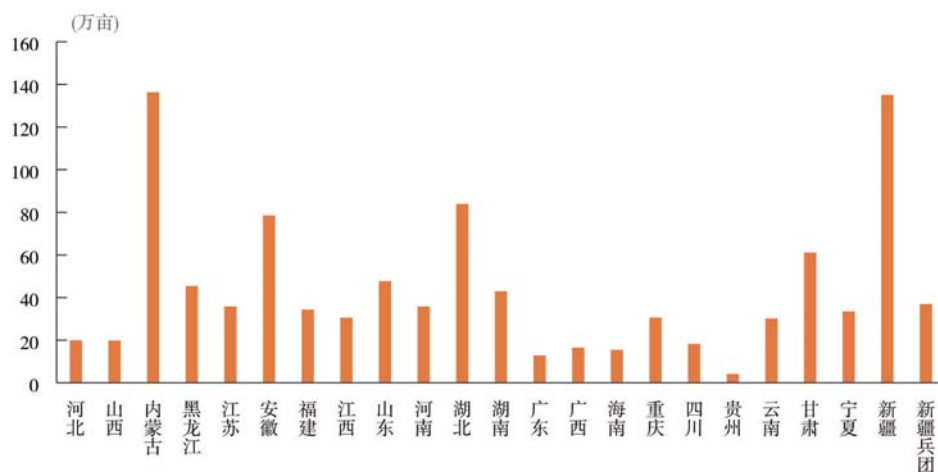
#### 4.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

2019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安排63.5亿元支持河北、山西等28个省份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455处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省级资金5.4亿元。

#### 2019年度各省份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 2019年度各省份改善灌溉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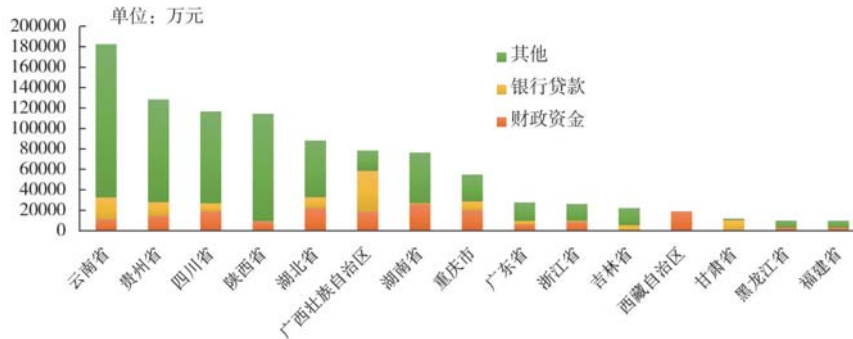


#### (二) 农村水电投资情况

2019年，全国农村水电站建设完成投资71亿元，其中东部11.0亿元，占15.6%；中部19.4亿元，占27.3%；西部40.5亿元，占57.1%。云南完成投资11.8亿元，贵州完成投资10.0亿元，湖北完成投资9.4亿元，位列全国前3名，四川、广西、陕西等地完成投资超过5亿元。



### 2019年农村水电站建设完成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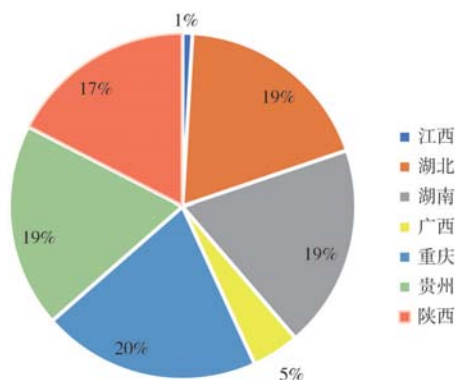
#### 1. 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

“十三五”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总投资125亿元，其中中央财政奖励资金46亿元，2019年预拨5.5亿元，中央财政奖励资金已全额拨付。2016-2019年完成投资116.4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42.4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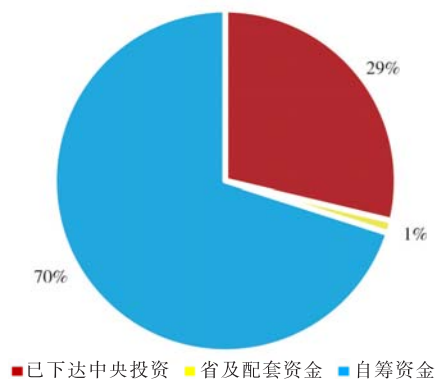
#### 2. 农村水电扶贫工程

2019年，中央下达预算内投资5亿元，在湖北、湖南、广西、重庆、贵州、陕西6省份继续实施农村水电扶贫工程。

2016-2019年农村水电扶贫工程建设中央投资比例情况（分省）



2016-2019年农村水电扶贫工程建设投资比例情况



## 二、项目建设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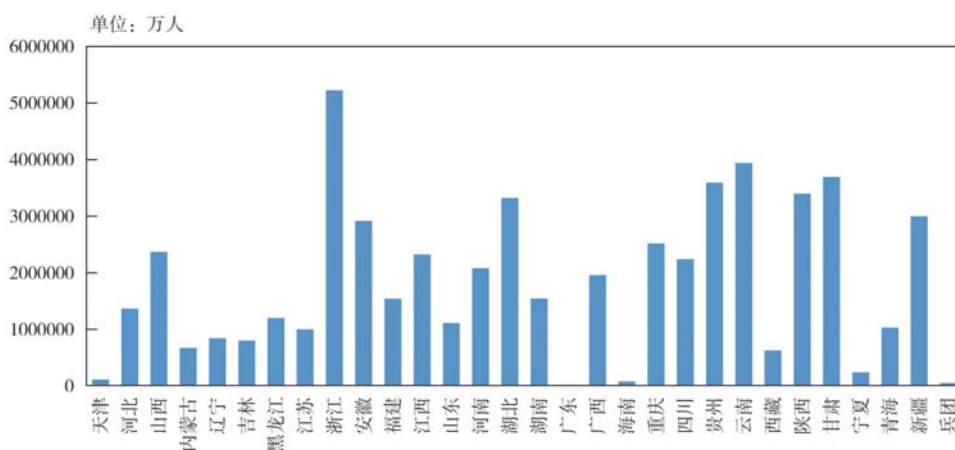
### (一) 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

2019年,全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受益人口5480多万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1.7万人,河南、湖南、重庆、贵州、云南等17个省份完成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任务,农村集中供水率达到87%,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82%。

#### 2016-2019年不同区域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受益人口情况



#### 2019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受益人口柱状图



2019年初，水利部印发文件部署各地全面落实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地方人民政府主体责任、水行政主管等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和供水单位运行管理责任“三个责任”；农村饮水工程运行管理机构、管理办法、管理经费“三项制度”。截至2019年底，各地“三个责任”和“三项制度”已基本建立。

## ☉ 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三个责任”公示牌

供水工程名称：石蒲集中供水工程	供水水源：阳头升乡寨子河大口井
设计日供水能力：300m <sup>3</sup> /日	供水范围：石蒲、阳头升、高家垣、塔河、上吾子金、贺木腰、下村坪

..... ◆ .....

主体责任单位：阳头升乡人民政府	责任人：李东东（乡长）	联系电话：0357-6732278
-----------------	-------------	-------------------

职 责：统筹负责所辖范围内农村饮水安全的组织领导、制度保障、管理机构、人员和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经费落实工作，明确有关部门农村饮水安全管理职责分工。

..... ◆ .....

监管责任单位：隰县水利水保局	责任人：秦慧民（副县长兼局长）	联系电话：0357-7321430
----------------	-----------------	-------------------

职 责：负责抓好农村饮水工程规划、项目实施方案等前期工作和组织实施，指导、监管农村饮水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等工作。

..... ◆ .....

运行管理单位：阳头升水管站	责任人：贺乐平（站长）	联系电话：13835793149
---------------	-------------	------------------

职 责：负责向用水户提供符合水质、水量要求的供水服务，保障正常供水，落实相应人员，作好水源巡查、工程运行管理、水质检测、水费计收和维修养护工作。

提供优良水质助力乡村振兴 保障饮水安全促进农村发展

山西省隰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三个责任”公示

## （二）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截至2019年底，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完成总投资110亿元，其中中央投资85亿元，地方投资25亿元，投资完成率95%，高于督办考核目标值5个百分点。完成骨干渠道衬砌4350公里，配套改造建筑物2.4万处，进一步提高了灌区渠系输配水能力与效率，新增恢复灌溉面积127万亩，改善灌溉面积2844万亩，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8.75亿公斤，新增节水能力10.3亿立方米，为促进农业节水和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提供了坚实的水利支撑。



山东省位山灌区二、三千渠渠首

### （三）大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

截至2019年底，大型灌溉排水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完成总投资10.6亿元，投资完成率83%。完成混凝土工程22万立方米，土石方开挖回填32万立方米，安装主机组365套，电气设备921台套，进出水管1.7万米。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泵站提水能力与装置效率。新增灌溉面积18万亩，改善灌溉面积232万亩，改善排涝面积42万亩，节能5660万千瓦时，促进了农业农村供水和节能减排，增强了灌区抵御旱涝灾害能力。



陕西省东雷抽黄工程东雷一级站

#### （四）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

截至2019年底，各地全年共完成投资40.53亿元，其中完成中央投资38.20亿元，完成率超过82%。全国当年共实施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307处，改造渠首421座，渠道4243公里，渠系建筑物1万余座，新增计量设施3000多处。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了灌区主干渠系输配水能力与效率，完善了用水计量设施，解决了影响中型灌区正常运行的“卡脖子”问题和险工险段，新增、恢复灌溉面积237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005万亩，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生产、农民增收和农村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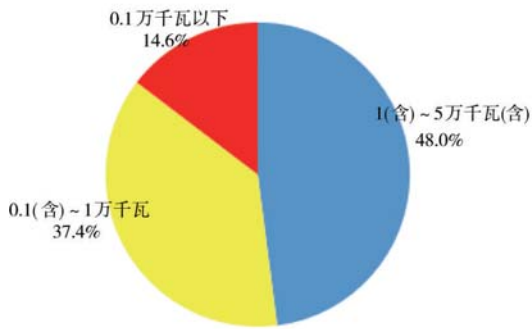
陕西石门灌区东干渠节水改造工程渠道衬砌施工现场

#### （五）农村水电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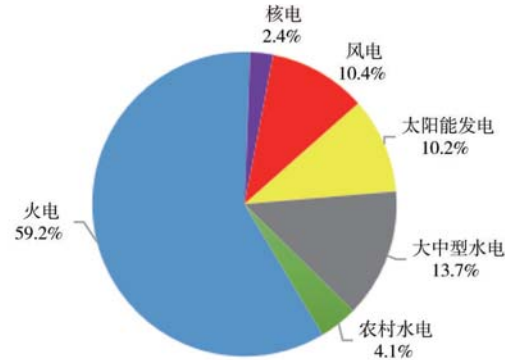
截至2019年底，全国共建成农村水电站45445座，农村水电总装机容量达到8144.2万千瓦，占全国水电总装机容量的22.9%，占全国电力总装机容量的4.1%。当年新增农村水电站90座，投产发电设备容量107.2万千瓦，其中新投产装机容量56.4万千瓦，技改净增发电设备容量50.8万千瓦。

新增装机主要集中在我国西南地区。2019年农村水电新增装机按规模划分1万(含)-5万千瓦(含)占新增装机总量的63.7%；0.1万(含)-1万千瓦占新增装机总量的30.9%；0.1万千瓦以下占新增装机总量的5.4%。

2019年农村水电年末装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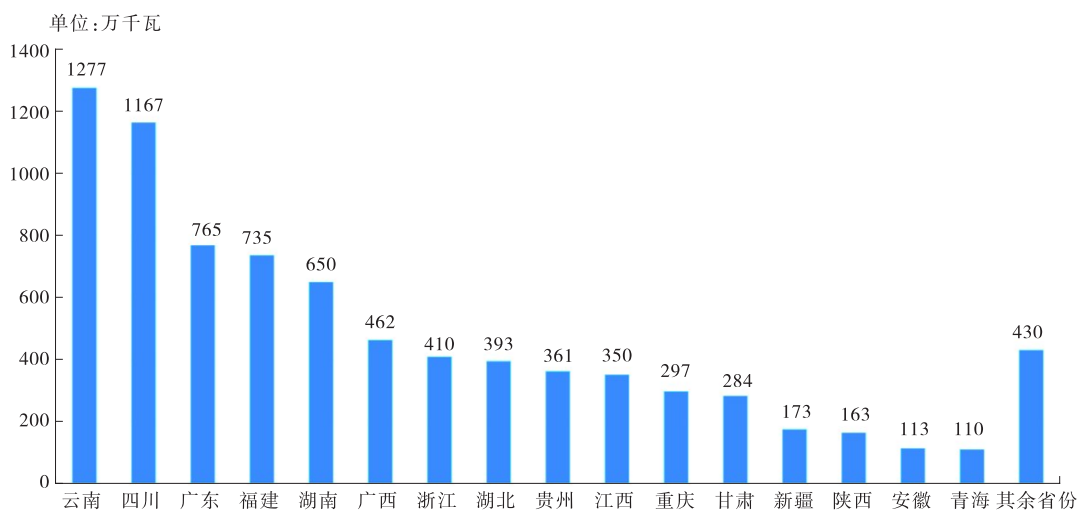


2019年全国电源装机容量结构图



2019年，全国农村水电年发电量2533.2亿千瓦时，较2018年增加187.6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0%。农村水电年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110小时，较2018年增加194小时，增长6.7%。全国农村水电发电量占全口径水电发电量的19.5%；占全国总发电量的3.5%，比上年增长0.1个百分点。截至2019年底，农村水电装机容量占全国农村水能资源技术可开发量的63.6%。

2019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村水电年末装机容量示意图



2001-2019年全口径水电和农村水电装机增长示意图



#### (六) 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

“十三五”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涵盖22个省份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共有1303条河流纳入实施范围，其中生态改造项目1924个，计划修复减脱水河段2937.7千米；电站增效扩容改造项目2125个，改造后装机达458.6万千瓦、年发电量174.1亿千瓦时，分别比改造前增加26%和42.9%。

截至2019年底，已有1168条河流、1869个生态改造项目完成了改造，累计修复减脱水河段2850千米，有效缓解了河流生态问题。1997个电站增效扩容项目建设完工并同步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和绿色小水电创建，巩固和新增装机431万千瓦，年发电量163.6亿千瓦时，相当于年节约标煤近500万吨，减排二氧化碳近1250万吨，同时，巩固和新增水库库容278多亿立方米，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2406余万亩。



湖北兴山古洞口电站坝下河道生态改造前后对比

### 三、农村水利水电强监管情况

#### (一) 建立健全监管制度体系

印发《农村供水工程监督检查管理办法》，建立实施常态化暗访机制，按照不同区域、规模供水工程以及问题数量、严重程度，分类明确批评、约谈和通报等追责问责方式，规范了农村供水行业监管要求和监督检查行为。

建立流域管理机构及有关直属单位与832个贫困县对口分片包干联系督导监管机制，促进农村饮水安全行业监管常态化制度化，全年累计暗访督导240个县。

印发规范和加强农村水电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修订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不断完善安全监管制度体系。

印发做好农村水电站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督促落实责任、做好汛前准备、明确开展安全隐患自查和排查治理的要求。





## （二）建立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

2019年6-9月，按照中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领导小组部署安排，水利部开展了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其中“解决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加大对三区三州深度贫困地区支持力度”和“解决农村供水设施正常使用和日常维修养护中存在的问题”两项专项整治工作由水利部牵头负责，累计解决了57.8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



贵州省盘州市饮水困难村寨的供水山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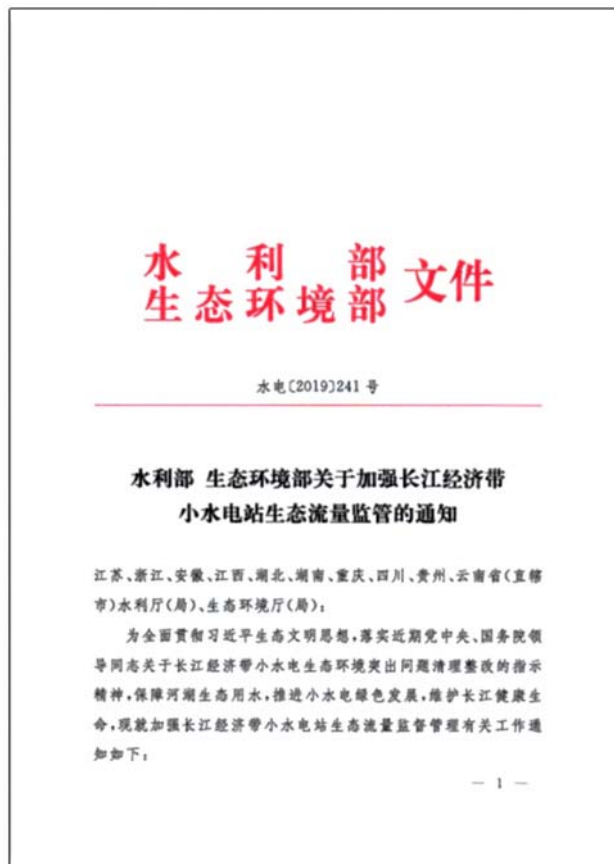


云南省红河州泸西县午街铺镇小寨凹彝族村民饮上幸福泉

2019年8-9月，水利部会同国务院扶贫办联合开展了贫困人口饮水状况“回头看”大排查，逐村逐户进行拉网式排查，更新贫困人口饮水问题台账，对存在饮水问题的贫困人数进行动态管理，更新到村到户台账，按月滚动销号。排查共发现存在问题的工程1.15万处，动态新增存在饮水安全问题的贫困人口116690人，截至目前，饮水安全问题已全部得到解决。

水利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7部门成立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协调小组，建立专家库、专家组，召开绿色改造现场会，对重大问题进行会商。长江经济带10省市均成立了清理整改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制度，建立了省级工作机制，云南由常务副省长任组长、两位副省长任副组长，湖北、湖南、贵州由副省长任组长，强化对清理整改工作的组织领导，压实责任，严格审核问题核查、综合评估等阶段性成果。截至2019年底，10省市全面完成25550座小水电站的问题核查和综合评估分类。

水利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了加强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文件，水利部印发生态流量监管平台技术指导意见和退出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大纲，规范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和退出工作。



### （三）开展大规模暗访调研和督查排查活动

2019年，围绕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任务，先后组织开展了大规模大范围暗访调研和靶向核查，共暗访了29个省级行政区154个县级行政区3109个村2238处工程、889处水源地、10454个用水户，抽检500个村水质样本，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印发“一省一单”，紧盯整改。暗访检查共发现1781个问题，截至2019年底，96%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2019年8月，水利部组织各地以县为单元，逐村逐工程开展农村饮水问题的大排查，全面查摆各类供水问题。即查即改，截至2019年底，共排查30个省（市、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2636个县60多万处农村供水工程，共发现存在问题的工程1.15万处，95.6%已整改到位，整改受益人口达718万人。

2019年，稽察了陕西等3省6处大型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内蒙古等14省份24处大型灌区改造项目，发现问题886个，对进度落后、问题突出地区或项目负责人开展现场督促、约谈。截至2019年底，75%的问题已整改到位。



云南保山市施甸县供水工程问题整改现场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惠水县鸭绒乡人饮工程通水

开展100多处大中型灌区农业灌溉水价与水费专题调研，深入查找制约灌区良性运行的主要因素，为开展“十四五”规划前期工作提供了重要支撑。

水利部定期通报清理整改进度，联合有关部门多次进行调研督导，对发现的问题以“一省一单”方式，督促整改。湖南、重庆、四川和云南多次组织联合调研督导，对进度滞后、存在问题的县（市、区）下发督办函或提示单。

#### （四）着力强化社会监督

通过“两会”通道、国新办政策吹风会、联合相关部门现场调研推动等方式，引导全社会理解支持、共同参与农村饮水安全建设管理。



2019年设立农村饮水监督举报电话和“红黑榜”，指导各省（区、市）分级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及时解决各类供水问题，推广各地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和脱贫攻坚的典型经验做法，曝光各地农村饮水工程建设和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年共接收群众举报93件，当年办结销号比例达到90%以上。



邀请中央、行业新闻媒体到工程现场采风，宣传各地在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巩固提升以及农村水电绿色发展、生态保护、惠及民生等方面好的经验做法，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





#### 四、农村水利水电扶贫及定点扶贫

2019年是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关键一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的决策部署，聚焦解决“两不愁、三保障”薄弱环节，加快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作，着力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加强农田灌排设施改造建设，加大农村水电扶贫工程建设，助力更多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脱贫。

##### （一）农村饮水安全

2019年，贫困地区22个省份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投资422.3亿元，巩固提升了4491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其中解决了101.7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截至2019年底，全国仅剩新疆伽师县和四川凉山州7个县2.5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饮水问题亟待解决。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越西县白果乡桥梁木村安置点贫困户饮水入户照片

## （二）大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根据《全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实施方案（2016—2020年）》，将涉及贫困地区的97处大型灌区纳入实施方案予以支持。“十三五”期间规划总投资188.3亿元，2016—2019年累计安排投资152.4亿元，其中中央投资119.4亿元。2019年共安排涉及11个省的31处贫困地区大型灌区节水改造项目，总投资33.75亿元，其中中央投资26.29亿元。安排中央投资4.6亿元，支持湖南、陕西、甘肃等3省贫困地区10处泵站实施更新改造，提高了贫困地区农业灌排设施保障能力。

安排832个贫困县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项目投资计划22.2亿元，其中中央投资19.93亿元。项目的实施，基本解决贫困地区灌排工程设施病险、“卡脖子”等突出问题，提高灌溉用水效率和效益，提升农业综合生产和节水能力，促进贫困地区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

## （三）农村水电扶贫

2019年下达中央投资5亿元，用于湖北、湖南、重庆、广西、贵州、陕西6省份的30个农村水电扶贫工程，建设农村水电装机容量12.5万千瓦。截至2019年底，农村水电扶贫工程累计建设75个项目，投产装机容量37.5万千瓦，按协议累计上缴扶贫收益1.5亿元，精准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6.4万户。农村水电扶贫工程建设，多渠道增加贫困群众收入，解决了农村水利管理公益性岗位问题，有效改善了贫困地区生产生活条件。



湖北省竹溪县白果坪扶贫电站



贵州省贞丰县福拉扶贫电站

#### （四）对口帮扶重庆市巫溪县

2019年水利部定点帮扶重庆市巫溪县工作组，积极协调成员单位，对标定点扶贫责任书明确的目标任务，以“八大工程”为重点，以贫困群众脱贫增收为目标，夯实水利基础设施，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年共销号贫困村8个，减贫1.05万人；共投入水利行业倾斜资金2亿元，建成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208处，受益人口20万人，其中贫困人口37980人；启动实施5座小型水库水源保障工程，完成尖山中型灌区建设；全年投入中央和市级农村水电扶贫资金4400万元，撬动社会资本2.52亿元，建成农村水电扶贫电站6座，提取水电扶贫收益586万元；筹集贫困户产业帮扶资金120万元实施产业帮扶，撬动扶贫互助金1000余万元；开展贫困户转移就业技能培训、为贫困大学生提供实习岗位、水利专家现场技术指导、当地技术管理人员培训等工作，组织相关单位和职工开展送爱心活动。巫溪县的贫困发生率从“十三五”初期的18%降低到0.65%。



重庆市巫溪县羊桥坝水厂净水池



## 五、农村水利水电管理与改革

### （一）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2019年，水利部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四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将2019年计划新增改革实施面积分解到各地，进一步明确改革范围、验收标准以及机构改革后部门任务分工。水利部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大中型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指导各地以大中型灌区为重点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抓紧开展大中型灌区供水成本核算、灌区骨干工程和计量设施建设、灌溉用水定额修订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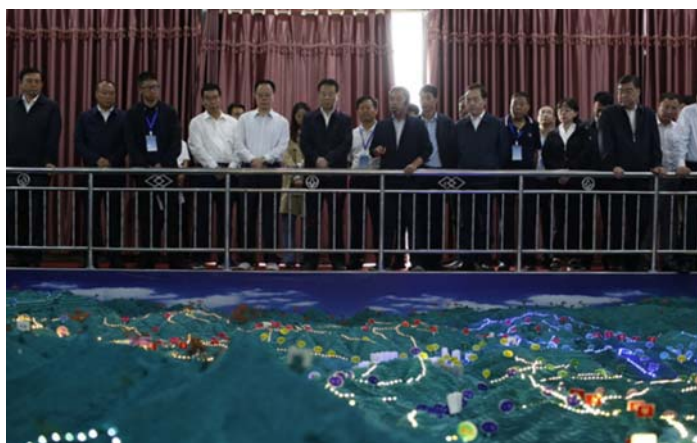
2019年，在水利发展资金中安排15亿元专项用于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结合大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同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新建供水计量设施约3.78万处，灌区骨干工程计量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国426个大型灌区已完成农业供水成本核算，为水价调整奠定了基础。强化绩效评价，将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绩效评价结果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全年新增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面积约1.3亿亩，累计实施面积达到2.9亿亩，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等方面探索形成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改革经验做法。



### （二）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

2019年9月，水利部在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召开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推进会。水利部鄂竟平部长、田学斌副部长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鄂竟平对加快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和促进工程长效运行工作进行全面部署。10月10日，水利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19〕210号），进一步明确了农村供水水价

制定和水费收缴时间表、路线图。2019年12月，水利部在重庆组织召开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交流推进会，田学斌副部长出席会议，总结交流工作进展，督促各地加快推进水费收缴工作。



全国农村饮水安全工作推进会现场观摩活动

截至2019年底，除上海市无农村供水、天津市农村供水已全面实现收费外，河北等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水务）厅（局）制订了水费收缴工作推进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路线图和时间表。天津、江苏、新疆3个省份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已全面收缴水费。



### （三）大中型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

2019年6月，水利部印发大中型灌区、灌排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督促各地因地制宜出台实施细则或办法，指导灌区、泵站管理单位制定实施方案，开展标准化管理创建工作，提升灌区泵站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2019年9月,组织编印《灌区、泵站标准化管理宣传册》,加强培训宣传和经验交流,指导各地加快推进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工作。截至2019年12月底,已有27个省份转发并提出贯彻落实要求,其中22个省份正在组织制定实施细则,160余处大型灌区、150余处泵站开展了试点工作。

#### (四) 农村水电安全生产

2019年,全面推动农村水电安全监管制度体系建设,出台《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和加强农村水电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修订《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印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证书续期换证工作的通知》,规范监督检查和完善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指导做好度汛安全,及早部署,督促落实责任、做好汛前准备、开展安全隐患自查和排查治理等。组织编制安全生产标准化优秀案例手册,开展农村水电安全生产培训,进一步加强指导,夯实监管基础。

2019年继续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年度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电站270座,其中一级8座,二级108座,三级及以下154座,累计创建2789座。

#### (五) 农村水电绿色发展

2019年,各地积极开展绿色小水电创建工作,截至年底,1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80座电站通过省级初验,提交进行水利部进行审核。经

逐站技术复核、现场查验、评定委员会审议，173座电站通过评定为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目前，全国已累计创建338座绿色小水电示范电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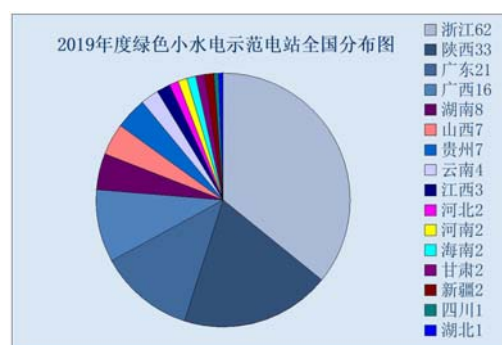
2019年农村水电安全生产标准化  
一级电站陕西卧龙台电站



广东省红桥水电站，  
无调节河床式，7000kW



四川省青莲电站，无调节引水式，22000kW



#### (六) 小水电清理整改

印发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文件、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退出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大纲、生态流量监管平台技术指导意见等，组织开发清理整改工作管理平台和手机移动端建立信息报送制度，并形成退出类、整改类、保留类电站问题台账，统筹推进、分类指导各地扎实开展清理整改。

截至2019年底，长江经济带10省市已完成小水电站综合评估报告并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长江经济带25655座小水电站中有21640座需整改、3123座需退出。整改类电站中有13536座已完成生态流量泄放设施改造，退出类电站中有1343座关停退出（其中266座涉及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

区核心区或缓冲区)。



2019年10月,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推进会在宜昌召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审计署、国家林草局及相关省份水利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 六、行业基础能力建设

### (一) 标准化工作

2019年,按照“确有必要、管用实用”原则,建议将68项农村水利水电技术标准纳入修订后的水利技术标准体系表中,建议新增灌区、泵站、农村供水、小型水电站相关标准10项,原体系表中11项转为团体标准,10项废止。农村水利现行有效标准共有33项,其中国家标准17项,行业标准16项。农村水电现行有效标准共有35项,其中国家标准13项、行业标准22项。

### (二) 国际交流合作

2019年9月,第三届世界灌溉论坛暨国际灌排委员会第70届执理会在印度尼西亚登巴萨召开,中国政府派出中国灌排代表团参加会议。田学斌副部长率团出席了论坛开幕式并参加了部长级高级别顾问小组会议。国际灌排委员会公布了2019年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单,我国组织申报的内蒙古河套灌区与江西千金陂灌溉工程成功入选。截至2019年底,我国已有19处古代灌溉工程列入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是拥有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类型最丰富、效益最突出、分布最广泛的国家。



2019年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颁奖现场

2019年6月16日至22日，在台湾举办了第十六届海峡两岸农田水利技术交流研讨会，大陆的12人水利专家团应邀赴台湾参加研讨。同年，台湾新竹农田水利会、七星农田水利会、石门农田水利会及台湾农田水利会联合会，先后组团前往安徽、新疆、贵州等地的水利工程进行实地考察。海峡两岸交流活动，对促进海峡两岸农田水利事业的共同发展与进步将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组织台湾农田水利联合会组团前往贵州省黔西南国家农业科技园进行考察

开展小水电技术导则等国际标准编制工作，相关成果已列入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果清单，《小水电技术导则》已由国际小水电中心与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共同发布。制定《国际小水电基地发展方案》，新增2个示范基地，充分发挥基地示范作用。指导中国小水电增效扩容改造增值项目（GEF项目）建设，组织召开项目指导委员会会议，印发2019年度工作任务清单，23个示范项目总体进展顺利。

## 附件 1

### 2019年发布的重要文件

1.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大中型灌区、灌排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办农水〔2019〕125号）
2. 《水利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灌区水效领跑者名单的公告》（2019年第6号）
3. 《水利部农水水电司关于开展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实施效果评估工作的通知》（农水水电函〔2019〕24号）
4.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9〕855号）
5.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大中型灌区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办农水函〔2019〕302号）
6. 《水利部关于印发全国重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实施方案（2019-2020年）的通知》（水农〔2019〕192号）
7. 《水利部关于建立农村饮水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的通知》（水农〔2019〕2号）
8.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有关省份农村饮水安全评价准则备案情况的函》（办农水函〔2019〕86号）
9. 《水利部关于推进农村供水工程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水农〔2019〕150号）
10. 《水利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做好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回头看”大排查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19〕178号）
11. 《水利部关于印发农村供水工程监督检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水农〔2019〕243号）
12.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村饮水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19〕191号）
13.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工作的通知》（办农水〔2019〕210号）
14.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农村供水规范化水厂遴选工作的通知》（办农水函〔2019〕1446号）
15. 《水利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加强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的通知》（水电〔2019〕241号）
16.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站退出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大纲的通知》（办水电〔2019〕188号）
17.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监管平台技术指导意见

的通知》（办水电函〔2019〕1378号）

18.《水利部农村水利水电司关于明确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协调小组相关事项的通知》（农水水电函〔2019〕30号）

19.《财政部 水利部关于印发“十三五”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绩效管理办的通知》（财建〔2019〕14号）

20.《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水电站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的通知》（办水电〔2019〕16号）

21.《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规范和加强农村水电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办水电〔2019〕19号）

22.《水利部农村水利水电司关于做好2019年绿色小水电站创建工作的通知》（农水水电函〔2019〕5号）



## 附件 2

农村水利水电技术标准体系表

序号	业务体系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体系序号	优化调整建议	备注
1	农水	灌溉用水定额编制导则	GB/T 29404—2012	277	保留,正在修订	
2	农水	节水灌溉项目后评价规范	GB/T30949—2014	280	保留,正在修订	
3	农水	雨水集蓄利用工程技术规范	GB/T 50596—2010	283	保留,正在修订	
4	农水	节水灌溉工程技术标准	GB/T 50363—2018	284	保留	
5	农水	喷灌工程技术规范	GB/T 50085—2007	285	保留,正在修订	
6	农水	微灌工程技术规范	GB/T 50485—2009	286	保留,正在修订	
7	农水	管道输水灌溉工程技术规范	GB/T20203—2017	287	保留	
8	农水	牧区草地灌溉与排水技术规范	SL 334—2016	289	保留	
9	农水	灌溉水利用率测定技术导则	SL/Z699—2015	279	保留	
10	农水	灌区改造技术规范	GB 50599—2010	281	保留,正在修订	
11	农水	渠道防渗衬砌工程技术规范	GB/T 50600—2010	288	保留,正在修订	
12	农水	灌溉排水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	SL 560—2012	292	保留	
13	农水	灌溉排水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	SL 533—2011	293	保留,正在修订	
14	农水	灌溉试验规范	SL 13—2015	295	保留	
15	农水	灌溉与排水工程施工质量评定与验收规程	SL703—2015	301	保留,正在修订	
16	农水	灌溉与排水工程技术管理规程	SL/T 246—2019	302	保留	
17	农水	灌溉渠道系统量水规范	GB/T 21303—2017	303	保留	
18	农水	机井技术规范	GB/T 50625—2010	282	保留	
19	农水	农田排水工程技术规范	SL 4—2013	290	保留,正在修订	
20	农水	农田排水试验规范	SL 109—2015	296	保留	
21	农水	大中型喷灌机应用技术规范	SL280—2019	297	保留	
22	农水	轻小型灌溉设备技术规范	SL698—2014	298	保留	
23	农水	泵站安全鉴定规程	SL 316—2015	418	保留	
24	农水	泵站现场测试与安全检测规程	SL 548—2012	517	保留	
25	农水	水利泵站施工及验收规范	GB/T51033—2014	543	保留,正在修订	
26	农水	泵站设备安装及验收规范	SL 317—2015	544	保留,正在修订	
27	农水	泵站技术管理规程	GB/T30948—2014	606	保留,正在修订	
28	农水	农田水利规划导则	SL 462—2012	276	保留	
29	农水	村镇供水工程技术规范	SL 310—2004	291	保留,正在修订	
30	农水	灌区规划规范	GB/T50509—2009	275	保留	
31	农水	灌溉与排水工程设计标准	GB50288—2018	294	保留	
32	农水	泵站设计规范	GB50265—2010	485	保留	
33	农水	农村水利工程项目规范	强制性标准		保留	
34	水电	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导则	SL562—2011	227	保留	

序号	业务体系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体系序号	优化调整建议	备注
35	水电	中小河流水能开发规划编制规程	SL221-2019	359	保留	
36	水电	小型水电站水文计算规范	SL77-2013	361	保留	
37	水电	小型水电站施工安全标准	GB51304-2018	362	保留	
38	水电	小型水电站安全检测与评价规范	GB/T50876-2013	363	保留,正在修订	
39	水电	绿色小水电评价标准	SL752-2017	364	保留	
40	水电	小型水电站下游河道减脱水防治技术导则	SL	365	保留	
41	水电	农村水电站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规程	SL357-2006	367	保留	
42	水电	小型水电站初步设计报告编制规程	SL179-2011	368	保留	
43	水电	小水电水能设计规程	SL76-2009	371	保留	
44	水电	小型水力发电站设计规范	GB/T50071-2014	372	保留	
45	水电	小型水力发电站自动化设计规范	SL229-2011	373	保留	
46	水电	小型水电站技术改造规范	GB/T50700-2011	374	保留	
47	水电	农村水电站工程环境影响评价规程	SL315-2005	375	保留	
48	水电	小水电建设项目经济评价规程	SL16-2010	376	保留	
49	水电	小型水电站现场效率试验规程	SL555-2012	378	保留	
50	水电	小型水电站施工技术规范	SL172-2012	379	保留,正在修订	
51	水电	小型水电站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168-2012	382	保留,正在修订	
52	水电	小型水电站运行维护技术规范	GB/T50964-2014	383	保留	
53	水电	农村水电站技术管理规程	SL529-2011	384	保留	
54	水电	小型水电站机组运行综合性能质量评定标准	SL524-2011	385	保留	
55	水电	中小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勘查规范	SL55-2005	441	保留	
56	水电	小型水利水电工程碾压式土石坝设计规范	SL189-2013	476	保留	
57	水电	水力自控翻板闸门技术规范	SL753-2017	672	保留	
58	水电	中小型水轮发电机组启动试验规程	SL746-2016	697	保留	
59	水电	小型水电站机电设备导则	GB/T18110-2016	706	保留	
60	水电	小型水轮机基本技术条件	GB/T21718-2008	712	保留,正在修订	
61	水电	小型水轮发电机基本技术条件	GB/T27989-2011	717	保留	
62	水电	整装微型水轮发电机组	GB/T32715-2016	719	保留	

序号	业务体系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体系序号	优化调整建议	备注
63	水电	小型水轮机现场验收试验规程	GB/T 22140-2018	726	保留	
64	水电	小型水电站机电设备报废条件	GB/T30951-2014	729	保留	
65	水电	小型水轮机磨蚀防护导则	GB/T32745-2016	733	保留	
66	水电	小水电代燃料标准	SL468-2009	358	保留	
67	水电	小水电代燃料项目验收规程	SL304-2011		保留	
68	水电	农村水电工程建设规范	强制性标准		保留	

农村水利水电技术标准体系表为2019年修订建议，最终以发布的水利技术标准体系表为准。

## 附件3

## 中国19处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名录

1.四川东风堰：2014年入选，位于四川夹江，始建于1662年，已经延续使用356年。

2.福建木兰陂：2014年入选，位于福建莆田，是最具代表性的拒咸蓄淡灌溉工程。

3.浙江通济堰：2014年入选，位于浙江丽水，囊括三项“世界之最”：最早的拱形大坝、最早的石函立交桥、最早的堰规石碑。

4.湖南紫鹊界梯田：2014年入选，位于湖南新化，由苗、瑶两族开凿，至今已有两千余年历史。

5.安徽芍陂：2015年入选，位于安徽寿县，为中国留存至今最古老的蓄水工程。

6.浙江它山堰：2015年入选，位于浙江宁波，始建于公元833年，洪水季节能排洪，平时又能灌溉。

7.浙江诸暨桔槔：2015年入选，位于浙江诸暨，是我国最早利用地下水的工程形式，战国时已有记载。

8.江西槎滩陂：2016年入选，位于江西泰和，始建于五代十国南唐时期，今天仍然惠泽沿岸近五万亩农田。

9.浙江太湖溇港：2016年入选，溇港是太湖的“血脉”，调节着来水和去水的平衡。

10.陕西郑国渠：2016年入选，位于陕西关中平原中部，兴建于战国晚期。

11.宁夏引黄古灌区：2017年入选，是中国最古老的大型灌区之一。

12.陕西汉中三堰(山河堰、五门堰、杨填堰)：2017年入选，始建于西汉，是汉中盆地灌溉农业发展史上最具代表性的水利工程。

13.福建黄鞠灌溉工程：2017年入选，位于福建宁德，是迄今发现技术水平最高的隋代灌溉工程遗址。

14.湖北长(白起)渠：2018年入选，位于湖北襄阳，是古代“长藤结瓜”式灌溉工程代表。

15.四川都江堰：2018年入选，始建于公元前3世纪，是我国古代无坝引水的代表性工程。

16.浙江姜席堰：2018年入选，位于浙江龙游县，始建于14世纪的元代至顺年间。

17.广西灵渠：2018年入选，位于广西兴安县，是沟通长江流域的湘

江和珠江流域的漓江的跨流域水利工程。

18.河套灌区：2019年入选，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其引黄灌溉的历史可以追溯到汉代，是多沙河流引水灌溉的典范。

19.千金陂：2019年入选，位于江西省抚州市抚河干流，始建于唐咸通九年（公元868年），是长江中游赣抚平原灌溉农业发展史上的里程碑。